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为：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其在为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审计结果客观、公正。我们同意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周祎 刘秀丽 付兴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